

全市农业企业家座谈会举行

本报讯(记者 孙欣)12月23日,全市农业企业家座谈会(粮油果蔬产业链专场)举行,副市长王娟出席并讲话。

会上,来自东台市浩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上海素畅食品江苏有限公司、江苏射阳大米集团有限公司等10家企业的代表先后发言,详细介绍企业运营情况,提出相关诉求建议。与会相关部门结合各自职能,积极回应企业关切。王娟表示,盐城建设农业强市已经进入关键

期,农业产业化发展进入突破期,农业企业发展也进入攻坚期,需要我们坚定不移走好农业产业化道路,各相关部门要主动作为、协同发展,强化联动、做好服务,不断扶持壮大农业龙头企业,深化农产品精深加工和品牌建设,推动全市农业企业做大做强、农业产业做精做优。希望各位企业家坚定信心,解放思想、抓住重点,在科技创新、品牌创建、开拓市场上不断突破,为盐城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音乐剧《归》巡演11场频获赞

本报讯(记者 李林彦)12月18日,我市原创音乐剧《归》在市文化艺术中心大剧院上演,这是该剧自2023年12月首演以来开展的第11场巡演,备受好评。

该剧由市演艺集团出品、市歌舞剧院创作演出,讲述一群湿地的守护者护送一只失群的丹顶鹤回归的故事,立足盐城国际湿地文化,通过“一个人”“一只鹤”小切口,体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宏大主题。

盐城是全国唯一拥有“世界自然遗产”“国际湿地城市”两张国际

名片的城市。作品立意高远,构思精巧,以一曲人鹤和鸣的天籁之歌,实现人与鹤、人与自然的双重回归。既用心用情讲好新时代盐城故事,又贴合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、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的生态发展理念。

据悉,该剧先后入选2023年江苏省委宣传部重大题材文艺创作重点支持(资助)项目、江苏艺术基金2023年度资助项目、2024年江苏省舞台艺术精品创作扶持工程目。

房屋征收决定公告

盐亭房征[2024]6号

因公共利益需要,盐城市亭湖区人民政府决定对新西门路道路建设(改造提升)项目建设范围内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实施征收,并于2024年12月23日作出了盐亭房征[2024]6号《关于对新西门路道路建设(改造提升)项目建设范围内房屋实施征收的决定》,根据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第十三条第一款、《盐城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,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:

一、房屋征收部门及委托房屋征收实施单位
房屋征收部门:盐城市亭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房屋征收实施单位:盐城市亭湖区人民政府文峰街道办事处
二、征收范围

具体范围详见新西门路道路建设(改造提升)项目征收红线图(附图)。

该项目共计征收住宅38户,房屋现状建筑面积约1557.51平方米。

三、征收依据、标准和期限

征收依据:(一)国务院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、住建部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》、省政府《江苏省贯彻实施〈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〉若干问题的规定》、市政府《盐城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